

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房资函〔2022〕67号

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县纺织产业园规划用地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分区的函

房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关于出具县纺织产业园区域性地质灾害、矿产压覆项目评价的请示》已收悉，现将地质灾害易发分区情况回复如下：

根据你单位提供的《房县纺织产业园 A、B、C、D、E 区规划用地选址拐点坐标》等数据，经对比查询《房县地质灾害易发性分区图》等资料，确认房县纺织产业园 A、B、C、D 园区位于我县地质灾害低易发区内，E 园区青峰纺织工业园位于我县地质灾害高易发区内。你单位应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规定，及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结论建议：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对经评估认为可能引发地质灾害或者可能遭受地质灾害危害的建设工程，应做好建设工程地质灾害隐患监测工作，严格按照评估报告的防治措施及建议做好建设项目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特此函复。

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8月24日